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5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喻建国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其中，监事崔成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4,457.08万元，同比下降0.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164.27万元，同比亏损增加2,297.26万；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276.88万元，同比亏损增加2,691.73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认为2024年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监事会的各项决议，完成了各项生产经营计划。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

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监督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确认了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降低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承销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